

鹤壁职业技术学院无人机飞服实训基地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鹤财磋商采购-2023-125



全信咨询

采 购 人：鹤壁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全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5
第三章 评审办法.....	23
第四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32
第五章 合同部分格式.....	45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0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鹤壁职业技术学院无人机飞服实训基地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有效时间内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ggfw.ggzy.hebi.gov.cn:8060>)》，点击“政府采购”，登录之后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 01 月 02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鹤财磋商采购-2023- 125
2. 项目名称：鹤壁职业技术学院无人机飞服实训基地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600000元
- 最高限价：16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1	鹤壁职业技术学院无人机飞服实训基地项目	1600000	16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具体要求详见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主要采购内容包括：基础模拟飞行系统、室内教学拆装调无人机实训平台、无人机综合调试与检测实训平台、无人机零部件维修测试平台、无人机组装维修工具套件等实训设备，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 5.2 包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一个包段。
- 5.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且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 5.4 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
- 5.5 采购项目交付地点：鹤壁职业技术学院。
6.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合同签订后90日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成并交付使用。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下列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下列规定，即：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

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三年任意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不足一年的，只须提供成立以来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

3.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3.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书）；

3.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3.2、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不得参与本次磋商；供应商须提供承诺书，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供应商的信息记录进行甄别）

3.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对此做出承诺，并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3.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3年 12 月 19 日至 2024年01 月 01 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潜在供应商凭本企业CA数字证书，请在有效时间内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答疑文件及其他资料。

3. 方式：潜在供应商凭本企业CA数字证书，请在有效时间内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答疑文件及其他资料。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4年 01 月 02 日 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潜在投标人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鹤壁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年 01 月 02 日 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采购2.0，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特别提醒：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已于5月26日启用“河南省市场主体库CA互认助手”（简称“新版CA驱动”），目前“新版CA驱动”支持北京CA、华测CA、深圳CA三家数字证书互认，持有以上三家CA公司数字证书均可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使用。如需办理，请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查阅相关通知公告。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加密投标文件、远程解密投标文件、评标等相关事宜。

2. 潜在投标人首次网上报名前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在 “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点击“交易主体注册”完成企业注册，具体操作程序请参考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服务指南”中操作手册及视频的相关说明。

3. 潜在投标人须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领取招标文件。

4. 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点击“服务指南”中文档及工具下载，下载制作投标软件，制作所投标段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详见招标文件有关要求。

5. 请投标人根据自身互联网网速和稳定性、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等多种因素，尽量提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确保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

6.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采购2.0 (<https://ggfw.ggzy.hebi.gov.cn/bidweb/>) 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服务指南”专区的相关说明。

7. 响应供应商有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意向的，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供应商融资意向登记，或者在通知公告栏目中获取融资渠道和联系方式。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鹤壁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鹤壁市淇滨区朝歌路5号

联系方式：王老师 1880392696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全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永和龙子湖广场A座715室

联系方式：张先生 1563920200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老师

电 话：18803926968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单位名称：鹤壁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人：王老师 电话： 18803926968 地址：鹤壁市淇滨区朝歌路5号
2	采购代理机构	公司名称：全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15639202000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永和龙子湖广场A座715室
3	项目名称	鹤壁职业技术学院无人机飞服实训基地项目
4	采购内容	基础模拟飞行系统、室内教学拆装调无人机实训平台、无人机综合调试与检测实训平台、无人机零部件维修测试平台、无人机组装维修工具套件等实训设备，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90日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成并交付使用。
8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且满足采购人提出的技术标准及要求。
9	质保期	验收合格之日起2年
10	供应商资质要求	详见磋商公告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	不接受
12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3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4	分包	不允许
15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答疑纪要、磋商文件变更通知（如有）等
16	供应商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响应截止时间5日前，逾期不再接收
17	磋商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采购人按照实际情况，适时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

		台”以网上补遗形式修改、补充采购文件。采购人应自行查阅，随时关注，采购人不再另行通知，且不需要潜在供应商确认。如果修改、补充采购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当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在同一内容上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因供应商未能及时查看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但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	响应截止时间及地点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20	响应有效期	60日历天
2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响应方案	不允许
22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响应文件格式中各个部位标明的要求，签字、盖电子章即可。
23	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鹤壁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24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 否
25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26	开标程序	（1）到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宣布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供应商单位信息； （3）供应商使用与制作相应文件时同一数字认证证书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4）供应商对开标过程进行确认； （5）开标结束； 注：①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开标前及开标过程中必须保证全过程登陆系统在线。 ② 在评审过程中，潜在供应商须保证登陆并保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在线，专家会对潜在供应商发起澄清、说明，要

		求供应商对专家提出的澄清、说明及时做出响应、答复；本项目涉及二次（多次）报价，请供应商随时关注本项目评审进度，避免错过报价，专家发起报价时，会在潜在供应商系统弹出窗口，请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报价，若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二次（多次）报价视为自动放弃。
27	采购预算（即招标控制价）	1600000元 供应商报价大于采购控制价的为无效投标。
28	磋商小组的组建	1、磋商小组由 3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经济、技术类专家 2 人。 2、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9.1	招标代理服务费	由中标人按照按《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标准计取，由中标单位现金支付。
29.2	中标公告及期限	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发布，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9.3	解释权	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9.4	磋商文件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94 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质疑（ 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
29.5	电子响应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电子招标说明：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评标等相关事宜。 2.潜在投标人首次网上报名前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 进入河南互认的 CA 数字证书），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点击“统一注册”完成企业注册，具体操作程序请参考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下载中心的相关说明。 3.潜在投标人须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交易系统”选择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领取招标文件。 4.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站，下载“制作软件”，制作所投标段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详见招标文件有关要求。 5.请投标人根据自身互联网网速和稳定性、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等多种因素，尽量提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确保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 6.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https://zgcg.ggzy.hebi.gov.cn/bidopen_login），投标人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29.6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供银行开具的合同金额 20%的履约保函，乙方开具 2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预付款；乙方完成项目建设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开具剩余金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向

		乙方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100%,同时乙方需向甲方提供银行出具的满足质保期要求的合同金额 3%的质量保函。
注：1.依据豫发改公管〔依据豫发改公管〔依据豫发改公管（2019）198 号文要求，投标人响应文件制作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做废标处理，需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2.依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豫财购（2021）6 号文要求，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保或者领取报酬的； (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八)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本项目磋商文件。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鹤壁职业技术学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简称采购机构）系指全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4 “成交人”系指被确定为承接本项目并负责其实施的供应商；

3. 合格的供应商：

见须知前附表合格的供应商资格要求。

4. 磋商报价

4.1 供应商应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要求，结合市场综合自由报价，不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价的报价视为有效报价；

4.2 参加磋商活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报出价格，报价以人民币表示，单位：元。报价应包含包括完成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及其他所有费用，报价如有遗漏的，视为已经包含在总报价内，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负担任何责任；

4.3 如响应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 磋商有效期

5.1 从磋商开始之日起，响应文件有效期为60日历天。

5.2 特殊情况下，在采购有效期满之前，采购单位可要求供应商延长有效期，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对于接受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6.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果响应文件没有满足本磋商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2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变更内容和时间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发布。对供应商同样具有约束力；

6.3供应商有权要求采购人对磋商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解释。供应商应在截止磋商时间5日之前，以书面形式递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予以答疑，答疑内容将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请各位供应商自行注意查阅，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相应文件截止时间；

6.4供应商应注意网上补遗并及时浏览网上补遗发布的澄清和修改内容，登陆《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下载澄清文件，编制或修改响应文件，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6.5磋商文件中已明确告知采购项目具体参数和技术要求以及项目需求，供应商可自行踏勘现场，踏勘现场费用自理，踏勘现场时若发生不可知情况及风险，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6.6当采购文件和澄清修改文件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7. 响应文件的编写

7.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7.2响应文件应包括的内容详见本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7.3本项目响应文件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准，开标、评标均使用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除本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8. 响应文件的递交

8.1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响应函附录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8.2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有关交货期、响应文件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需求及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8.3采购人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投标正文”、“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响应文件格式内容，供应商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8.4响应文件中，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与未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不符的，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准。

8.5磋商开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9. 电子招标说明：

9.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报名、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等资料、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网上加密上传、线上解密等相关事宜。在制作说明：

(1)办理 CA 数字证书、企业入库：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供应商需先完成办理 CA 数字证书办理，并在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进行企业注册入库，详见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相关说明：

(2)竞争性磋商文件下载。点击“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http://ggzy.hebi.gov.cn/>)”上的“交易主体登录”系统选择进入“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入该平台后即可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下方进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下载。

(3)编制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须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安装该客户端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须导出（*，已加密响应文件）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详见“下载中心”—“响应文件制作手册”。

(4)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点击“交易系统”按钮选择进入“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插入 CA 数字证书，点击 CA 登录，进入系统上传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已加密响应文件）。上传时必须点击“保存”并提示“保存成功”显示二维码、文件名称、文件大小、上传时间方为上传成功。请各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9.2 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否决的风险。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0. 磋商

10.1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1人和相关技术、经济方面专家2人，共3人组成。竞争性磋商小组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并负责具体评审事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按照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独立履行竞争性磋商小组职责。

10.2资格性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10.3符合性检查。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10.4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0.5技术、综合部分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登陆系统进行线上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10.6由专家在系统中发起二次报价，若第二轮报价中出现相同报价的，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增加报价轮数。最后一次有效报价即为最终报价，不得更改。

10.7磋商小组可以对报价低的供应商进行质询，质询其报价是否低于成本，如供应商没有合理的理由答复并取得磋商小组的认可，其过低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10.8供应商的后一轮报价不能高于其前一轮报价，否则其最后一轮报价无效，仍以前一轮报价参与评审。

11. 磋商程序

11.1代理机构在磋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供应商代表应使用制作加密响应文件时的 CA 数字证书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11.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远程开标系统（大厅）进行在线签到，播放远程开标会议温馨提示测试音频。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群聊板中反馈，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11.3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供应商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响应文件解密的指令，供应商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供应商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供应商解密限定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11.4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11.5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供应商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11.6因系统故障、供应商数量较多或其它非人为因素导致解密时间需要延长的，采购人（代理机构）有权适时延长解密、确认开标时间。

11.7开标会议结束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确认开标的指令，供应商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确认开标（供应商远程确认开标方法详见操作手册），供应商确认开标限定在倒计时发起后规定的时间内在线确认开标。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 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确认等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确认开标的，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

11.8开标结束后，进入评审程序。

注：在评审过程中，请潜在供应商保证登陆并保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在线，专家会对潜在供应商发起澄清、说明，要求供应商对专家提出的澄清、说明及时做出响应、答复；本项目涉及二次（多次）报价，请供应商随时关注本项目评审进度，避免错过报价，专家发起报价时，会在潜在供应商系统弹出窗口，请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报价，若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二次（多次）报价视为自动放弃。

12. 评审办法（具体详见第三章）

12.1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有效供应商，并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分；

12.2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人的评审方法。

13.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的要求：

13.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13.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4. 确定成交人和成交候选人：

14.1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并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人；

14.2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最后一轮报价最低的确定成交人；若最后一轮最低报价相同时，以综合标得分排名高的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人；

14.3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人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5. 磋商费用

15.1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15.2 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需按相关规定向代理机构交纳代理费；

16. 成交及合同签订

16.1 评审结束，确定成交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结果公告；

16.2 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不解释失败原因；

16.3 供应商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按政府采购有关质疑、投诉规定办理；

15.4 采购人与成交人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可照磋商文件合同范本和成交人递交的响应文件内容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6.5 本文件（含补充、修改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含答复、补充文件）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16.6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7. 纪律和监督

17.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竞争性磋商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7.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17.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17.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18. 质疑与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联系部门、电话及地址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在法定质疑期内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质疑函见附件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投诉函见附件2）。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19. 重新采购和不再采购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附件1:

质 疑 函 范 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签字(签章): _____ 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2:

投 诉 书 范 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 _____

投诉人: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办公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代理人: _____ 手机: _____

被投诉人 1: _____

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被投诉人2: _____

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相关供应商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方式: _____

二、政府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发布采购信息日期: _____

发布采购信息媒体: _____

开标日期: _____

中标结果发布: 是/否

发布日期: 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向 _____

提出质疑（附件 1），认为 1. _____

2. _____

被质疑人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就质疑事项是/否在法定
期限内作出了答复（附件 2）。

四、投诉事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证据见附件第_____页）。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证据见附件第_____ 页）。

法律依据： _____

五、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公司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投诉日期： _____

制作投诉书说明：

1. 投诉书正本与副本应采用打印形式。投诉人应当按照被投诉人数量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提交投诉书时间不得超过质疑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逾期将不予受理。

3. 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投诉书内容规定的，不能提供合法证据来源的，或者没有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投诉书视为无效投诉，本机关不予受理。

4. 投诉事项超出质疑事项范围，投诉事项和投诉请求不具体、不明确的视为无效投诉事项。

5. 每个投诉事项应有与之相对应的证据予以支持。投诉事项属于涉密的，应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不能依法履行举证责任的或提供与投诉事项不相关联证据的，本机关不予采信。

6. 本机关不予采信与投诉事项无关的陈述和说明。投诉人应对投诉书中虚假、不实的内容以及诋毁性内容承担法律责任。

7. 代理人办理投诉时，需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在投诉书中伪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其他证明材料的，将依法追究机构和个人相关责任。

8. 对处理投诉事项可能发生的有关费用，由投诉人按照财政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20 号）第二十九条规定承担。

附件3: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一、初步评审评审标准

1.1 资格性评审：

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 审 查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 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近三年任意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新成立公司不足一年的，只须提供成立以来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 3.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3.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书） 3.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信誉要求	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不得参与本次磋商；供应商须提供承诺书，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供应商的信息记录进行甄别）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	供应商对此做出承诺，并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 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活动。	
	其他要求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1.2 符合性检查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性 评审 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签字盖章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采购招标控制价
	质量要求	符合本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合同履约期限（交货期）	符合本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响应有效期	符合本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采购需求	符合本磋商文件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响应文件的其他响应	未违反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以上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响应性文件无效，将不进入竞争性磋商程序。

二、详细评审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磋商报价：30分 技术部分：40分 商务部分：30分
报价部分 (30分)	磋商报价 (30分)	1、价格扣除：供应商所投标的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的，则给予该产品报价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作为供应商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20%的扣除。 3、同一供应商，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同一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4、以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评审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评审价）×30。（保留 2 位小数） 注：若某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有效供应商报价，且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有权要求该供应商在磋商现场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部分 (40分)	技术参数 满足程度 (30分)	根据响应文件，除带★的和带▲的之外的技术参数指标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18 分。 （1）带★的技术参数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每提供一项加 1 分； （2）满足带▲的技术参数的，每满足一项加 0.5 分； （3）如响应文件技术参数指标有负偏离的，本项得分为 0 分。

		本项最多得 30 分。
	功能演示 (10分)	产品视频演示：10分，按照参数要求提供，不接受PPT、图片等演示方式。视频保存为mp4格式。视频录制时间不超过15分钟，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得10分，不能提供或提供内容不符合要求者不得分。 1、室内教学拆装调无人机实训平台： （1）按参数要求提供序号一、2 功能演示视频文件； （2）按参数要求提供序号四、2 功能演示视频文件。 2、无人机综合调试与检测实训平台： （1）按参数要求提供序号二、4 功能演示视频文件； （2）按参数要求提供序号四、4 功能演示视频文件。 3、专业考试训练无人机 （1）按参数要求提供序号 1 功能演示视频文件。 交易中心提供演示席位，供应商自行准备演示内容，现场以视频方式进行功能演示（供应商可自备电脑）。磋商小组根据视频演示操作功能的完备性、流畅度等方面要求进行打分。未提供演示不得分。
商务部分 (30分)	业绩 (2分)	供应商近三年无人机业绩： （1）承担过无人机销售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0.5分，最多得1分。 （2）承担过无人机培训等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0.5分，最多得1分。 注：须提供加盖公章合同扫描件等证明材料，不能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者不得分。
	企业实力 (7分)	1、供应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证书并证书在有效期内，每一项得1分，最多3分，未提供不得分。（供应商须提供认证证书扫描件） 2、投标人具备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提供售后服务体系完善程度认证证书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须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投标人具有通用航空企业经营许可证的，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须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投标人具有民用无人机驾驶员训练机构合格证的，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须附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知识产权 (4分)	投标人具备跟采购内容相关的软件著作权或专利证书，每提供1项得1分，最多得4分，未提供不得分。（须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售后技术培训团队人员情况 (7分)	项目团队能够满足本项目实施需求，分工明确，团队人员稳定。 1、项目负责人在供应商单位连续任职5年（含）以上，且具有高级测绘职称证书、售后服务管理师证书，条件全部具备的得3分，缺项不得分。（须提供社保缴纳证明及相关证书材料复印件） 2、项目团队其他成员，除项目负责人外： （1）其他团队人员中，具有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操控员执照或民用无人机驾驶员合格证或无人驾驶航空器系统操作手合格证，每有1人得1分，最高得2分，没有不得分。（须提供社保缴纳证明及相关证书材料复印件） （2）其他团队人员中，每有1名测绘相关专业高级以上职称人员得1分，最高得2分，没有不得分。（须提供社保缴纳证明及相关证书材料复印件）
	售后服务 (9分)	提供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人员配备、响应时间、服务方式等。 （1）服务方案合理，能充分理解并优于采购人的服务需求，得4分； （2）服务方案简单，基本满足采购人服务需求，得1分。
		承诺能够提供1小时售后响应服务，得1分（需提供承诺书），不提供不得分；承诺能够提供优于1小时售后响应服务，得3分（需提供承诺书及相关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投标人提供详细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至项目建设地点对采购人提出的所有相关人员进行业务培训，直至这些相关人员能够熟练使用并操作为止；培训方案、培训目标、培训对象、培训方式以及时间及地点）。 （1）方案优于采购需求的，得2分； （2）方案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分。
	其他优惠条件（1分）	供应商承诺质保期限：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每增加一年加0.5分；最多得1分。

注：以上评分办法中，所、涉及加分的业绩、证书、人员证件等扫描件，附于投标文件中时必须保证图片清晰，字迹清楚可辨，如出现任何由于评委老师不能辨认内容而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评审办法正文

1. 评审方法

1.1 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二项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前三名成交候选人，但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报价最低的确定成交人；若最低报价相同时，以综合标得分排名高的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人。

1.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本章 1.1）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磋商报价：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技术标：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综合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1）磋商报价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综合标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一项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标处理。资格性评审中要求提供的证件和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响应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1) 供应商在资格性评审和符合性评审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评审的；
- (2) 响应文件中供货期、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不符合项目内容或要求的；
- (3) 其他不实质响应本项目磋商文件要求或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他条件；

3.1.3 供应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2 发起二次报价

3.2.1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对通过审查的响应人发起二次报价，时间设置为30分钟请响应人在规定的的时间的时间内进行报价因响应人未按规定时间进行报价的视为放弃投标。

3.2.2 若磋商小组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2.3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3 详细评审

3.3.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二项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磋商报价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计算出得分 C；

注：有效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所打分值的算术平均值，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法则，最终结果取至小数点后 2 位。

3.3.2 供应商得分=A+B+C。

3.3.3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如发现供应商的报价低于企业成本，将要求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该报价可以按照规定的技术要求完成。供应商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说明该报价的合理性，磋商小组将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价恶性竞争，其响

应文件将被否决。

3.4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5 评审结果

3.5.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最后一轮报价最低的确定成交人；若最后一轮最低报价相同时，以综合标得分排名高的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人。

3.5.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3.6 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7 签订合同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参考本磋商文件第五章的《合同》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3.8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3.8.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

3.8.2 在开标、评标期间，响应人不得向评委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8.3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3.8.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未中标的投标资料。

3.8.5 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四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 支出用途概述	单位	数量
1	教学一体机	1、尺寸：100 寸；材料：采用铝合金面框，弧形转角采用无尖锐边缘连接； 2、4K 分辨率：3840*2160；（4K 屏，4K UI，4K 硬解码，书写屏幕：4mm 全钢化玻璃；防眩光 3、前置接口：2 路 USB 3.0； 4、采用非接触式红外防尘防擦触控技术 20 点，粗细笔，任意通道支持同时书写及手势擦除； 5、内置安卓系统：Android 系统 11.0，RAM 4GB，ROM 32GB。搭配 Windows10 企业版，I5 11 代 8+256G OPS 电脑使用，性能强劲； 6、尺寸：2212.3*1303.58*103.9MM； 7、安全性测试：防雷击、防静电干扰、屏幕防划防撞击；通用性强、维护便利； 8、随机配件说明书*1，合格证*1，书写笔*2，遥控器*1，电源线*1；标配挂架； 9、内置双 WiFi； 10、其他配件：无线传屏器*1；专用移动推车*1。	台	1
2	无人机模拟飞行仿真练习平台(含遥控器配套)	遥控器参数： 1、尺寸：≥长 20x 宽 18.5x 高 10cm； 2、重量：≥470g； 3、USB 插头线长：≥1 米； 4、接口类型：标准 USB 插头； 5、支持通道调试，支持通道独立训练； 6、支持遥控器校准，遥控器具有微调功能，具有开关量通道和模拟量通道模拟操作。 无人机模拟飞行仿真练习平台功能： 1、支持无人机飞行模拟训练； 2、支持固定翼、直升机、多旋翼模式切换； 3、软件支持飞行环境的切换（晴天，雨天、风向、风速等环境等至少两种）； 4、支持固定视角、第一视角等多种飞行模式，系统真实感要强、遥控器需操作简单； 5、遥控器支持：R-XTR、G3-G4.5、APD、PhoenixRC； 6、满足学生训练基础飞行技能需要； 7、满足民航电子执照等考证模拟飞行训练需要。	套	60
3	数据处理软件	高度自动化的倾斜影像处理和三维模型重建软件： 结合摄影测量、计算机视觉技术与计算几何算法，具备多平台、多载荷多源数据的 DSM、DEM、DOM、TDOM、三维建模等一系列专业处理能力，快速生成倾斜摄影三维模型。软件界面简洁，操作简单，可一键式完成大批量航空影像数据的流程化生产，能广泛应用于国土、测绘、农业、林业、水利、环保等行业。具体功能包括： 1、支持无人机影像、常规航空影像（有人机影像）、手机照片、Rig 多	套	60

		光谱影像等主流数据的快速处理，具有工程管理、参数设置、数据处理、二三维显示等模块，涵盖影像匹配、控制点量测、空三平差、点云滤波、正射纠正、影像匀色、镶嵌线生成、影像镶嵌、三维重建及三维展示等核心功能。 2、支持单机、分布式集群处理； 3、解决分布式空三技术，支持 10 万张以上大规模数据平差； 4、解决分块三维重建技术，实现大范围三维场景高精度重构； 5、引入人工智能技术，进一步优化场景分类匹配、模型空洞修复、纹理均色等问题。 ★6、投标方自有软件，能够在出现技术问题时及时响应，需要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作为证明。		
4	室内教学拆装调无人机实训平台	一、室内教学拆装调试无人机实训平台必须满足以下功能要求： ▲1、采用全碳纤维上下板和航空铝材质，四旋翼结构设计，用于学生室内反复拆装练习、零部件调试、故障检测与维修等；全机身采用 M3 内六角碳钢螺丝，增加反复拆装次数，不易损坏； 2、配套多自由度桌面调试系统，无人机可通过快拆接口连接到调试器，学生可在室内桌面上进行飞行调试，调参，避免炸机；（投标人须在现场提供视频演示，演示机型要与投标机型一致） 3、飞控采用 STM32 主控芯片，IMU 采用铜板和硅胶球减震设计，支持四轴和六轴控制，代码采用 C 语言编写，且完全开源。可用遥控器摇杆对加速度计、电调直接进行校准，操作更便捷； 4、设备配套相关教学资料，满足教学需求。 二、室内教学拆装调试无人机实训平台飞行参数要求： 1、支持飞行模式：自稳（姿态）、定高飞行模式； 2、最长飞行时间：≥27 min； 3、最大飞行速度：≥15 m/s； 4、最远遥控距离：≥800 m； 5、最大巡航速度：≥15 m/s； 6、最大上升速度：≥5 m/s； 7、最大下降速度：≥4 m/s； 8、俯仰轴旋转角速度：≥20° /s； 9、航向轴旋转角速度：≥60° /s； 10、飞行时最大风速：≥8 m/s； 11、气压计定高精度：±0.5m； 12、工作温度：-10℃~45℃。 三、室内教学拆装调试无人机实训平台规格参数要求： ▲1、机架：机身采用四旋翼 X 型结构，对角轴距≥380mm，机身尺寸≥310mm*310mm*170mm，机身材质为碳纤维和航空铝，中心板集成分电板和电池供电功能； ▲2、飞控：不低于 STM32F4 主控芯片性能，三轴加速度计/陀螺仪；铜板配重和硅胶球减震设计；支持 S.BUS 单总线接收模式；黑色亚克力外壳；飞控留有全色 LED 指示灯；支持地面站 USB 升级固件；SWD 下载接口≥1 个；IIC 接口≥2 个；UART 串口接口≥2 个；PMU 电源接口≥1 个；GPS 接口≥1 个，SD 卡接口≥1 个；	套	20

		★3、飞控内部集成微型蜂鸣器（非外置）；（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上此条参数实物图片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4、飞控底部带 FPC 排座接口，可通过 FPC 排线连接到无人机下中心板，直接输出电调 PWM 信号；（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上此条参数实物图片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5、电调：多旋翼专用高速电调； 6、电机：三相交流无刷电机； 7、桨叶：高效耐摔尼龙螺旋桨； 8、遥控器：≥8 通道，高分辨率显示屏，内置电池； 9、接收机：支持 S.BUS、PPM、PWM 等模式； 10、电池：3S/35C 动力锂电池，XT60 接头； 11、电池仓：采用碳纤维材料一体化设计，底部采用快拆结构设计； 12、充电器：支持 2-4S 平衡充，带数码管电压实时显示功能； 13、电压检测模块：支持 1-6S 电压检测，可设置报警电压； 14、配套工具包：2mm 六角扳手*1、2.5mm 六角扳手*1、3M 胶*2； 15、每架无人机采用独立手提航空铝包装箱，高密度海绵内衬。 四、室内教学拆装调试无人机实训平台配套教学资料要求： 1、提供配套 PC 地面站软件、飞控编程开发环境、飞控下载驱动； 2、配套无人机装配、飞控与地面站调试视频课程：（投标人须在现场提供无人机装配与调试课程视频演示） ★3、配套实训指导书需至少包含以下内容：（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上纸质版实训指导书扫描件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无人机的简介及发展史 （2）四轴多旋翼的组成部分介绍 （3）图传模块 （4）四轴多旋翼遥控器系统的介绍 （5）四轴多旋翼的组装及拆解介绍 （6）地面站的安装及使用简介 （7）四轴多旋翼的调试		
5	无人机综合调试与检测实训平台	一、无人机综合调试与检测实训平台功能要求： ▲1、该平台是一款针对于无人机整机及各个部件的多功能综合调试与检测实训平台，集成多自由度调试系统、拉力测试系统、风洞测试系统、控制终端、显示终端、示波器、直流稳压电源、台式万用表、超声波距离测试、单电机拉力电流测试等相关测试仪器，以及配套专用地面站调试软件； 2、通过对无人机的整机和各零部件的综合测试，测试结果可通过面板显示器进行显示，可以直观的了解到无人机整机及各个部件的工作原理和信号特征； 3、无人机调试、检测和试飞通常需要较为全面的检测设备和较大的场地，该系统不仅解决了场地限制的问题，在尽可能小的空间进行调试和试飞，还可以保证调试和试飞过程中的人员和财产的安全，减少风险，让学校开设类似课程不再有后顾之忧； 4、对于初学者来说，避免了因为操作失误，导致无人机损坏，甚至造成人身伤害和其他财产损失的风险； 5、为便于教学，该实训平台要求为立式机柜式设计，机柜采用亚黑工业	台	1

		铝材和纤维结构，机柜底部带4个万向轮方便移动。 二、无人机综合调试与检测实训平台支持调试与检测项目： 1、新机组装后验证：无人机组装后可通过该系统进行飞行测试，能在保证安全的条件下在室内验证新机组装后的可行性，包括机身强度、刚度、稳定性，同时可以了解无人机相关飞行指标，避免摔机风险； 2、维修零件后验证：无人机在损坏更换零部件后可通过该系统进行飞行测试，能在保证安全的条件下对更换新部件前后的无人机性能做对比，以便于筛选适合本产品的零件； 3、PID参数调节：PID调参在控制领域是个工程的活，参数的标定比较困难，通过该系统可在保证安全的条件下，让学生在测试平台上练习PID的调参，学习PID调参原理，快速掌握PID调参规律； 4、抗风性能测试：通过小型高转速风洞系统可模拟出不同级别风速，配备电子风速表，能在保证安全的条件下测试出当前无人机的抗风性能。通过了解无人机的抗风等级，有助于学生在实验环节了解更多无人机飞行性能参数，同时有助于提高在恶劣天气下飞手对无人机的操控能力；（投标人须在现场提供视频演示，演示设备要与投标设备型号保持一致） 5、零部件疲劳测试：该系统内部集成大功率可调直流稳压电源供电系统，通过高精度编码器旋钮可实时调节输出0-15V，60A电源，满足无人机不间断供电需求，又可模拟出满电和电量不足的状态，代替无人机自身电池，可长航时测试无人机飞行性能和各零部件疲劳性能，检验无人机的可靠性； ▲6、电压电流功耗测试：通过系统面板上高亮度数码管可实时显示出无人机在待机或飞行时的电压、电流、功耗及等效电阻，让操作者了解到无人机工作时内部的电压电流数据； 7、整机及单电机拉力测试：在保证安全的条件下，通过系统面板上高亮度数码管可以获得无人机在不同油门下所产生的拉力数据，拉力测量装置集成在机身内部（非手提式拉力称），了解到无人机在不同油门时对应的拉力及最大拉力，以便于后期对机身重量和载荷重量的控制； 8、电调、电机、螺旋桨测试：独立电调电路，通过调节PWM占空比旋钮，调节电调油门大小，可测试电机转速和单个螺旋桨的拉力值； ▲9、结构震动测试：通过配套软件可实时显示出无人机三个轴向的震动值大小，了解不同的机架结构和动力对于无人机的震动影响，进而对无人机结构进行优化； 10、信号波形查看：系统集成示波器所有功能，可测量无人机各零部件之间的传输信号，了解各零部件的工作原理； 11、各传感器数据查看：通过显示终端，可以实时显示出无人机各传感器数据，了解飞行时传感器数值大小； 12、飞行模式体验功能：在保证安全的条件下，能让新手在体验真机的飞行效果并感受不同的飞行模式，适应无人机的飞行手感。 三、无人机综合调试与检测实训平台规格参数要求： 1、产品尺寸：≥700*700*1760mm； 2、结构材质：工业铝材和纤维保护结构，整机调试部分采用网状设计，方便调试与观察； 3、Z轴光轴升降范围：≥25cm；		
--	--	--	--	--

		4、拉力测量范围：$\geq 5\text{kg}$； 5、万向云台：铝制合金材料，可长时间负重$\geq 20\text{kg}$使用。最大倾斜角$\geq 45^\circ$； 6、无人机起降环：采用高强度纤维材料，圆形设计； 7、万向轮：≥ 4个，便于移动； 8、220V电源防水接口：≥ 2个，满足给外部设备供电需求； 9、操作面板按键式开关可控制电源； 10、机身内部集成了高速散热风扇，利于散热； 11、直流稳压电源参数要求： 输入电压：220V 电压稳定度：$\leq 2\%$ 电流稳定度：$\leq 0.5\%$ 负载稳定度：$\leq 0.5\%$ 纹波及噪声：$\leq 1\%$ 电压分辨率：$< 100\text{V}$：10mV；$\geq 100\text{V}$：0.1V 电流分辨率：10mA 功率分辨率：0.1W 负载等效电阻：10mR 12、示波器参数要求： 带宽：$\geq 50\text{M}$，≥ 2通道，12M存储深度，数字荧光显示，通过上位机软件可显示测试信号及结果； 13、台式万用表参数要求： $\geq 5\%$位读数分辨率，年直流电压准确度为0.015%，高达123rdgs/s的测量速率，通过上位机软件可显示测试信号及结果。 14、控制终端参数要求： CPU核心数≥ 4，RAM容量$\geq 8\text{GB}$，显示屏分辨率$\geq 1920*1080$，支持多点触控。 四、无人机综合调试与检测实训平台配套调参软件要求： 1、通过数传电台、USB、WiFi与飞行器通信，监控飞行器状态，记录并分析回传的数据，记录的数据可以根据需求选择，主要包括飞行器姿态，加速度计、陀螺仪、磁罗盘、气压计原始数据，遥控器通道数据，电机转速，各方向震动值等； 2、可实时显示飞行器姿态，加速度计、陀螺仪、磁罗盘、气压计原始数据，遥控器通道数据，电机转速，各方向震动值，解锁时间，飞行时间，模式和解锁状态，姿态波形数据等； 3、可对无人机各个参数进行调整，可升级无人机飞控固件； 4、提供配套快速航线规划软件，支持在室内无卫星定位的情况下进行高精度航线规划，既可以手动规划航线，也可以快速进行常见图形的航规划，默认给出了一些常用的形状进行快速规划，如圆形、矩形、三角形、五角星等，避免用户手动规划形状复杂的步骤，也避免手动操作造成精度不高。输入场地尺寸后，规划航线时可以自动判断与场地边缘的距离，不允许航线距离边界小于预定距离，保证飞行安全，还可以将航线信息保存到文件或从文件加载航线信息进入软件；（投标人须在现场提供视频演示） 5、使用多点触控操作，软件针对触屏进行优化，可通过触摸屏进行全部		
--	--	---	--	--

		操作。		
6	无人机零部件维修测试平台	一、无人机零部件维修测试平台功能要求： ★1、无人机零部件维修测试平台主要面向无人机应用技术专业开展无人机调试与综合应用维修测试实训工作，通过该维修测试平台学生能够掌握无人机常见故障维修及测试应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上此产品实物图及产品配置截图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实训台可测试内容包括无人机马达、控制机构、信号传输、遥控器等部分，并可对控制程序进行综合编程练习。 二、无人机零部件维修测试平台组成及技术参数要求： 1、无人机零部件维修测试平台的组成包括以下模块： 防静电实验操作台，波形采集模块，波形发生器，台式数字万用表，可编程直流电源，可编程直流电子负载，台式工作站。 2、技术参数 （1）波形采集模块 带宽：不小于100MHz； 通道数：≥2通道； 上升时间：≥4ns； 存储深度：≥每通道10Mpts； 波形刷新速率：≥230,000 wffm/s （2）波形发生器 输出通道数：≥2 输出正弦波频率范围：1 uHz～25 MHz正弦波 输出方波频率范围：1 uHz～12.5 MHz 上升、下降时间（典型值）：<12ns 抖动（典型值）：<1ns 频率分辨率：不大于1uHz 参考时基稳定度：±1 ppm at 0-40° C 50 Ω 负载输出幅度：1 mVp-p～10 Vp-p 波形分辨率：≥14bits DAC频率：≥125MS/s 波形存储深度：≥1MPts 总谐波失真：<0.2%（10 Hz to 20 kHz，1 Vp-p） （3）台式数字万用表 分辨率：≥五位半 基本直流精度：≥0.012%的基本DCV精度 测试速度：高达50,000读数每秒 存储深度：≥2000个读数 测试功能：≥15个测量功能，包括电容及热电偶测量 温度测量：热电偶测量：J-、R-、S-、T-、E-、N-、B-、C-及K型热电偶支持RTD及NTC热敏电阻测量 （4）可编程直流电源 电压：60A（±3%） 电流：5A 功率：≥100W	台	1

		分辨率：1mV/0.1mA 精度：≤0.03%+5mV，≤0.1%+5mA 存储数据：≥72组 （5）可编程直流电子负载 电压：150V 电流：30A 功率：150W 分辨率：0.1mV/0.1mA （6）台式计算机 CPU：核心数≥4 内存：≥8G 屏幕：≥22英寸 显卡：集显 分辨率：≥1024×1080 全高清硬盘：≥500G		
7	无人机组装 维修工具套 件	包含无人机通用型工具，可对无人机进行拆装、检修，包含以下工具： 1、高精密集成电路专用防静电镊子*1 个； 2、精密剥线钳，高碳钢材质*1 个； 3、美工刀*1 个； 4、尖嘴钳*1 个； 5、精密斜口钳*1 个； 6、优质一字螺丝刀*1 个； 7、优质十字螺丝刀*1 个； 8、无人机专用六合一模型螺丝刀（M2\M2.5\M3\M4\M5\M6）*1 套； 9、航空铝箱工具箱*1 个。	套	20
8	焊接工具套 装	通用焊接工具，包括： 1、恒温可调 60W 电烙铁*1 个； 2、烙铁架*1 个； 3、进口焊锡丝*1 卷； 4、松香*1 盒； 5、助焊剂*1 盒； 6、烙铁头清理器*1 个。 7、工具箱*1 个。	套	20
9	无人机拆装 耗材套装	拆装调无人机常用耗材：电机*2 个、电调*2 个、桨叶*4 支、脚架*2 个、 螺丝包*1 包、轧带*1 袋。	套	20
10	5200mAh/3 S/11.1V 无 人机蓄电池	适用于拆装调实训无人机 1、电池尺寸：长*宽*高≤150mm*45mm*30mm； 2、额定容量：≥5200mAh； 3、额定电压：11.1V； 4、电池接头：XT60。	套	80
11	无人机智能 平衡充电系 统	一、无人机智能充电系统功能要求： ▲1、无人机智能电源系统采用集成式手提航空箱设计、面板包含4路充电 组接口，每组包含2-6S充电接口，最多可同时充放4路2-6S锂聚合物电池； 2、多种安全保护设计电源输入反接、欠压、过压保护和输出充电反接保 护；	套	5

		3、实时显示充电状态每片电池的充电电流、电池电压和充电电量。 二、无人机智能充电系统规格参数要求： 1、外形尺寸：$\geq 484\text{ mm} \times 226.5\text{ mm} \times 220\text{ mm}$（$\pm 10\%$），采用手提航空箱包装； 2、重量$\leq 4\text{ kg}$； 3、具有2.8寸TFT真彩屏*1； 4、实体系统操作按键*4 5、面板具有220V 电源接口*1、220V开关*1、220V LED*1 6、USB接口*2个 7、操作面板按键式开关可控制电源 ▲8、内置强力散热风扇*2 9、最大可同时为 4 块聚合物锂电池充放电 10、充电电池类型涵盖 2-6S 电池 三、无人机智能充电系统配置参数： 1、系统整体输入电压：AC220V； 2、声音提示：蜂鸣器，可设置开关； 3、时间设定：可以设置充放电时间，范围为0-99时59分； 4、可选工作模式：轮流充电/同时充电/放电/电压检测； 5、充电电压设置：0.00V-4.3V，可设置精度为0.001V； 6、放电电压设置：2.00-4.3V，可设置精度为0.001V； 7、充电电流设置：0.1-6A，可设置最小精度为0.1A； 8、放电电流设置：1.05A，固定值，不可自定义； 9、极高的平衡效率，即使不平衡的电池组，在1C充电条件下，充电时间亦不到一小时； 10、自身功耗不超过1.00W，极高的电能使用效率，充电器不发热，安全高效； 11、电池分析功能可查看每片电池的起始电压，充电容量，停止电压。		
12	遮阳设备	1.尺寸：$\geq 2.5 \times 2.5$ 加固 2.防水指数：大于 3000MM（夏帐篷季） 3.支架材质：钢 4.外帐材质：牛津布	套	4
13	锥桶	一、参数 外形尺寸：30cmx30cmx65cm，空桶重量 0.5kg，可灌砂，黄黑斜纹，训练锥桶一级工程塑料制作，防风耐。 二、功用 锥形型橡胶桶支持室外飞行训练场地标记	个	40
14	基础训练无人机	▲1、轴距直径$\leq 695\text{ MM}$ ▲2、最大起飞载重：$\geq 8.5\text{ kg}$ 3、飞行时间：32min 4、供电电压：$\geq 14.8\text{ V}$ 5、抗风等级：8m/s 6、飞行距离：8000 米 7、飞行高度：2000-3000 米 8、悬停精度：垂直：$\pm 0.5\text{ m}$，水平：$\pm 1.5\text{ m}$	套	7

		9、最大俯仰速度：300° /s 10、最大偏航角速度：150° /s 11、最大倾斜角度：35° 12、最大升降速度：上升 5m/s 13、最大升降速度：下降 4m/s 14、最大平飞速度：65km/h 15、最大起飞海拔：5000m ▲16、适配负载：云台相机（大疆相机）、喊话、探照灯、监测模块、精准投射系统、照明系统、通讯基站、系留套件等。 ▲17、智能模式：自稳、悬停、失联返航、智能跟随，断桨保护，动力保护，智能返航，低电量返航，低电压保护，特殊区域保护等。		
15	基础训练无人机维修备件包	桨叶*6；电机*3；脚架*1；电池*2	套	7
16	专业考试训练无人机	1、将飞控与电子考试与训练系统集成到一起，保证训练标准、稳定、高质量进行。（投标人须在现场提供视频演示，提供考试训练无人机飞行时，电子考试系统显示对应轨迹的视频） 2、可远程实时监管各训练场地飞机状态信息； 3、可远程监管考生的训练考试结果； 4、实时查看学员训练效果，并进行模拟考试； 5、机身折叠后更方便装车运输、储存； 6、轴距：≥1000mm； 7、最大起飞重量：10kg； 8、载荷重量：1-3kg 9、防水防尘等级：IP45； 10、续航时间：30min-40min； 11、通讯距离：遥控器遥控范围>500m，数传遥控范围>2000m； 12、拆转时间：<2min； 13、带网络差分定位（3年）。	套	1
17	专业考试训练无人机配套电池	1、电池尺寸：长*宽*高≤210mm*100mm*70mm； 2、额定容量：≥29000mAh； 3、额定电压：22.8V（高压版）； 4、电池接头：XT90。	块	8
18	专业考试训练无人机维修配件包	1、多旋翼碳纤维桨叶*6，P17*5.8； 2、多旋翼无人机动力电机*6； 3、多旋翼前后机臂碳纤维管*4； 4、多旋翼中间机臂碳纤维管*2； 5、多旋翼起落架斜撑杆碳纤维管*2； 6、多旋翼起落架水平碳纤维管*2；	套	1
19	专业航测无人机套件	1、重量：915g 2、最大起飞重量：1050g 3、尺寸：347.5mm*283mm*107.7mm 4、轴距：380.1mm 5、最大升降速度：8m/s； 6m/s	套	1

		6、最大飞行速度：21m/s 7、最大抗风速度：12m/s 8、最大起飞海拔：6000m 9、最长飞行时间：45min 10、最大续航里程：32km 11、悬停精度：垂直±10cm，水平±10cm 12、传感器：4/3 CMOS，有效像素 2000 万 13、视角：84° 14、等效焦距：24 mm 15、光圈：f/2.8 至 f/11 16、对焦点：1 m 至无穷远 17、ISO 范围：100 至 6400 18、电子快门：8s 至 1/8000s 19、机械快门：8s 至 1/2000s 20、最大照片尺寸：5280×3956		
20	电池防爆箱	中号，尺寸：≥300mm*150mm*190mm	个	20
21	电子考试系统	★含PC端及APP端。包括电子训练系统管理平台、电子训练系统教员端、电子训练系统学员端，要求供应商提供3个软件子系统对应软件的软件著作权。（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上本系统3个子系统软件著作权） 一、软件功能 无人机驾驶员执照电子考试系统由无人机飞行操控能力管理系统、无人机飞行操控能力评估系统、无人机飞行操控能力评估APP三个部分组成。该系统适用于多旋翼、直升机等旋翼飞行平台，支持视距内驾驶员、超视距驾驶员和教员等级的实践飞行考试。 1、系统特点： 适用于多旋翼、直升机等旋翼飞行平台； 支持视距内驾驶员、超视距驾驶员和教员等级的飞行考试； 三种考试评分标准，根据考场实时风力等级自动调整评分标准，无需人工干预，避免考试争议； 全程自动化考试，无需人工干预； 全程语音播报，实时提示考试进度； 多端协同，WEB和APP满足多种场景下的使用需求； 考试全程管理，具备考试计划管理、考生管理、考点管理及考试标准管理等功能； 考试记录回放，满足考试事后判定及考试记录追踪等场景。 2、软件功能： 系统精度高，厘米级定位，高频采样传输，风速变化毫秒级反应。 所有考试全程留痕，电子记录，永久保存，随时调取； 全程语音播报，实时提示考试进度； 自动评定考试结果。 针对争议判点，系统支持飞行轨迹记录回放。 针对考试流程异常情况，系统有完善的应对策略。 3、系统优势： 适用性强，适用于所有旋翼飞行平台；	套	5 年

		小巧易用，重量轻，内置电池，续航时间长达10h，简便易用，单人部署时间3分钟以内； 系统精度高，厘米级定位，高频采样传输，风速变化毫秒级反应。 防雨防尘防震，小雨天气照常使用； 考试标准全面，涵盖全等级、全天候考试标准； 所有考试全程留痕，电子记录，永久保存，随时调取； 桌面端移动端多端协同，满足多种场景下的使用需求； 考试全程自动化，全程语音播报，无需人工干预。		
22	行业应用无人机	1、机身对称轴距：$650\text{mm} \leq \text{轴距} \leq 1050\text{mm}$； 2、机臂展开方式要求为：可折叠式；脚架安装方式：快拆.装式；展开尺寸：$\geq 810\text{mm} \times 670\text{mm} \times 430\text{mm}$； 3、飞行器最大载重$\geq 2.7\text{kg}$，最大起飞重量$\geq 9\text{kg}$； 4、工作频率：2.4GHz~2.4835GHz；5.725GHz~5.580GHz； 5、悬停精度：$\pm 0.1\text{m}$（视觉定位正常工作时），$\pm 0.5\text{m}$（GPS 正常工作时） 6、最大旋转角速度：俯仰轴$\geq 300^\circ/\text{s}$，航向轴$\geq 100^\circ/\text{s}$； 7、最大上升速度$\geq 6\text{m/s}$，最大下降速度$\geq 5\text{m/s}$；最大平飞速度$\geq 23\text{m/s}$； 8、最大飞行海拔高度$\geq 5000\text{m}$； 9、最大承受风速$\geq 12\text{m/s}$； 10、防护等级$\geq \text{IP55}$级； 11、最大飞行时间（空载）：不少于 50 分钟； 12、最大图传距离（无遮挡，无干扰）≥ 15 公里； 13、工作环境温度：支持-20 至 50°C； 14、遥控器内置高亮触摸屏，且尺寸不小于 7 英寸； 15、具备蓝牙以及卫星定位等功能，且可以支持通过 Wi-Fi 或 4G 无线上网卡得方式连接至互联网； 16、支持使用内置电池工作，也可支持使用内置电池与外置电池结合使用的方式进行工作； 17、使用遥控器操控飞行器方式不少于三种；遥控器具备飞行器模式切换开关； 18、遥控器电池使用类型为 LiPo，且续航时间不少于 5 小时；且充电时间小于 2 小时； 19、补光灯有效照明距离$\geq 5\text{m}$；照明方式：常亮； 20、FPV 摄像头分辨率不小于 960p；帧率$\geq 30\text{fps}$； 21、具备自动返航功能，且具备不少于三种返航方式；具备降落保护功能； 22、具备飞行数据记录功能，所有飞行数据可存储于飞行器中，保持飞行器开启连接至电脑，通过相应软件可导出飞行数据； 23、飞行器内置 RTK 模块，可提供强大的抗电磁干扰能力，可在复杂的强磁干扰环境下保障可靠飞行； 24、飞行器提供不少于 3 个 PSDK 扩展接口，且 PSDK 扩展接口对外供电能力$\geq 17\text{V}$； 25、支持高级双控模式，适用于双人同时操控一台飞行器； 26、支持两路 1080p 图传； 27、该飞行器配套软件 APP，支持进行航线规划，自动作业等功能；	套	1

		28、具备飞行器健康管理系统：包含异常诊断，日志管理，保养指导等模块； 29、具备地理围栏系统，可提供实时空域信息，还可提供飞行安全与飞行限制相关信息实现特殊区域飞行限制功能。		
23	机载计算机	1、重量：≤200g； 2、AI 性能：≥21TOPS； 3、最大抗风等级：≥6 级； 4、内存：≥8GB 128 位 LPDDR4； 5、存储：≥128GB SSD； 6、功率：5-25W 之间； 7、机载计算机预安装 Icrest2SDK1.0；Jetpack4.5.1；Ubuntu18.04；CUDA10.2；OpenCV4.1；ROS；CMake；Git；Htop Terminator；Eigen；Ceres 等基础 SDK 开发软件； 8、I/O 接口：USB3.0×1.USB2.0×1.UART 接口×1.HDMI×1； 9、防护等级：IP45。	套	1
24	多功能云台相机	1、防水等级≥IP44，人眼安全等级≥Class 1M； 2、设备存储温度支持-20℃至 60℃； 3、云台安装方式支持可拆装式； 4、云台角度抖动量≤±0.01°； 5、变焦相机影像传感器 1\1.7 CMOS，有效像素不小于 2000 万； 6、曝光方式不少于两种，且支持程序自动曝光以及手动曝光； 7、至少支持点测光.中央重点测光两种测光模式，且至少支持测光锁定； 8、电子快门最快速度不小 8000/s； 9、照片拍摄 ISO 范围支持照片：100~25600； 10、视频分辨率不小于 3840×2160 @30 fps； 11、至少支持 MP4 视频拍摄格式和支持 JPEG 照片拍摄格式； 12、广角相机有效像素不少于 1200 万； 13、广角相机视频拍摄分辨率不小于 1920×1080@30fps； 14、热成像相机传感器类型为非制冷氧化钒（VOx）微测热辐射计； 15、至少支持 1x，2x，4x，8x 数字变焦； 16、热成像相机视频拍摄分辨率不小于 640×512 @ 30 Hz； 17、测温方式至少支持点测温.区域测温； 18、至少支持高温警报功能； 19、激光测距仪波长不小于 905 nm； 20、激光测距仪测量范围不小于 1200 m； 21、相机混合光学变焦倍数不少于 23 倍 22、至少支持联动拍摄模式，变焦.广角.热成像相机同时拍照/录像功能； 23、最大变焦倍数不小于 200 倍； 24、至少支持指点对准功能.超清矩阵拍摄功能，夜景拍摄模式； 25、对焦模式至少支持手动对焦，自动连续对焦.自动单点对焦模式； 26、红外热成像至少提供调色板.等温线.点测温，数字变焦功能。	套	1
25	高分辨率测绘相机	1、重量≥750g，防护等级≥IP4X； 2、系统功耗≥19W； 3、工作温度支持：-20℃~50℃；存储温度支持：-20℃~60℃；	套	1

		4、绝对精度：平面精度 $\geq 3\text{cm}$ ，高程精度 $\geq 5\text{cm}$ ； 5、相机传感器尺寸（照片） $\geq 35.9\text{mm} \times 24\text{mm}$ （全画幅）； 6、传感器有效像素 ≥ 4500 元；像元大小 $\geq 4.0\mu\text{m}$ ； 7、至少配备 35mm 镜头； 8、照片尺寸 3:2（8912 $\times$ 5460），最小拍照时间间隔 $\geq 0.6\text{s}$ ； 9、相机工作模式不少于三种，拍照，录像，回放模式； 10、支持光圈范围：f/2.8 $\sim$ f/16；最快支持 1/2000S 曝光时间； 11、拍摄照片 ISO 范围支持 100 $\sim$ 25600，拍摄视频 ISO 范围支持 100 $\sim$ 25600； 12、视频存储需要支持 MP4，MOV 格式；视频帧率 $\geq 60\text{fps}$ ； 13、云台类型为三轴稳定云台，角抖动量 $\leq \pm 0.01$ ； 14、安装方式至少支持快拆装方式； 15、至少支持智能摆动拍摄功能。		
26	备用电池	1、容量 $\geq 5800\text{mAh}$ ，电压 $\geq 44.7\text{V}$ ， 2、工作温度支持 -20°C 至 50°C ；符合 IP45 防护等级； 3、电池冗余：支持双电池并联供电，当一块电池出现故障时，飞行器应仍能正常工作； 4、支持自动放电储存保护功能，电池在无任何操作存储达到设定天数（1 天至 10 天可设）时，电池能自动放电至 60%左右电量，以保护电池； 5、具备自动平衡保护功能，可自动平衡内部电压； 6、具备短路保护功能，在电池检测到短路的情况下会自动切断输出； 7、具备电芯损坏检测功能，在电池检测到电芯损坏或者是严重不平衡的情况下，会提示电池已经损坏。	块	4
27	抛投器	1、尺寸： $\geq 55 \times 55 \times 50\text{mm}$ ； 2、防护等级： $\geq \text{IP4X}$ ； 3、重量： $\geq 120\text{g}$ ； 4、额定功率： $\geq 10\text{W}$ ； 5、挂载数量： ≥ 4 ； 6、单个挂载重量：最大 5kg；总挂载重量：最大 20kg； 7、投放功能至少支持单点投放.一键全投； 8、安装方式至少支持快拆式。	个	1
28	双云台支架	与 22 行业应用无人机适配；可与典型场景应用飞行模块搭配，安装负载至飞行器底部，防水等级达 IP44。	个	1

第五章 合同部分格式

鹤壁市政府采购标准合同（货物采购）具体以实际签订为准

合同编号：

采购项目编号：

甲方：____鹤壁市职业技术学院____（采购人）

乙方：_____（供应商）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执行。

一、合同标的

1.1乙方应当根据采购公告、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上述文件统称为采购文件）并按照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货物名称	品牌	型号	详细配置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注：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1.2上表规定的详细配置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1.3本合同金额系固定不变价格，已包含了购买货物的价格及安装、调试、保修、售后服务及将货物运至指定地点所发生的运费、装卸费等货物伴随服务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一切相关税费。

二、交货和验收

2.1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个日历天内供货完毕，并具备验收条件。对于甲乙双方协商进行分批交货的，可以补充详细的《分批交货进度要求》（双方签字盖章），作为本合同的补充。

2.2交货地点：交货地点及方式：采购人指定地点。在送货前，乙方应当与甲方沟通确定具体交货时间、地点等交接货相关事宜，以便甲方做好接货准备。甲方应当对乙方的送货及安装提供必要的配合。

2.3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符合采购结果（含采购公告及竞投标或响应文件等）所规定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数量等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采购结果和本合同约定的，甲方

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2.4乙方应当将所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书、原厂保修卡等附随资料和附随配件、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采购结果规定的货物及附随资料、配件或者工具的，视为未按照合同约定交货，乙方应当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违约责任。

2.5乙方在甲方完成现场验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货物全部安装、调试完毕，甲方应当在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 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质量验收。验收合格的，甲方应当签收验收单或向乙方出具验收合格书。甲方超过本合同规定期限3个工作日不进行质量验收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且质量验收合格。（注：上述所填写的时间最长均不超过5个工作日）乙方提供的货物经甲方质量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当无条件进行重新返修、返工制作、更换，直至甲方验收合格为止，所需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同时，乙方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6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及追加、更换、补充的货物（含零件、部件、配件）的风险自货物经甲方签字确认收到货物时转移。

2.7乙方应当保证其出售的全部货物都按照标准进行包装，以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交货地点。

2.8乙方保证交货时一并提供货物的质量合格凭证或者文件。

2.9甲方依照政府采购规定（☐是☐否）委托第三方监理机构对货物进行质量监理，受托方可以开展本合同规定的抽样检测、样品评审、质量验收等活动。监理费用由甲方承担，因乙方原因导致已封样样品、封条破坏或样品偷换等需重新进行抽样的，重新抽样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若乙方对抽样检测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检测结果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最长不超过10个工作日）向甲方提出书面异议，并与甲方协商确定是否重新检测及变更检测单位，重新检测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10乙方应当接受并配合甲方组织的原材料、成品抽检及质量验收等活动。

2.11因抽检不合格收到甲方书面整改要求的，乙方应当进行相应的整改并将整改情况告知甲方。乙方对甲方整改要求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整改要求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最长不超过10个工作日）向甲方提出。甲方就整改情况重新组织抽检的，重新抽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乙方保证

3.1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所有权或处分权，并且没有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出售的情形。同时，乙方出售的货物也没有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乙方承诺承担全部相关责任。

3.2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符合采购结果规定的技术规格，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进口产品除外）。

3.3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未拆封且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货物需安装或配置软件，乙方保证相关软件均为正版软件。

3.4乙方应当保证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所用材质的质量应当符合相关国家、行业标准要求；所用材质的环保要求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环保要求。乙方承诺对其所供货物及原材料的质量负责。

3.5货物的原材料、成品抽检合格及质量验收合格并不免除乙方提供不合格货物而应当承担的责任。

四、保修条款

4.1本合同所购货物免费保养维修期为_____年。

4.2乙方提供的保养维修服务标准或者质量不得低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三包”规定、采购文件的要求以及乙方在应答文件的相关承诺。

4.3免费保养维修期内，乙方负责上门对其提供的货物进行保养、维修和系统维护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五、履约保证

5.1甲方按照招标采购文件规定收取履约保证金。

5.2履约保证金形式：乙方提供中标金额3%的履约保函。

5.3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相关义务，甲方在书面通知乙方后，有权直接从合同约定的货款中扣除相应金额的违约金、滞纳金或者其他赔偿款项；乙方提交履约保函的，可以向保证方依法取得赔偿。

六、货款支付

6.1付款方式：按照招标采购文件规定。

6.2甲方对乙方根据本合同提供的的结算单或发票有异议的，应当于收到之日起10日内提出，否则视为无异议。但因乙方故意隐瞒事实或弄虚作假致使甲方未及时发现除外。

6.3甲方按照乙方提供的银行账户支付货款后，因乙方提供账户或者账号相关信息遗漏、错误等原因所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七、 合同解除

7.1除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第二款规定情形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六十二条、第五百六十三条规定情形及本合同约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解除合同。

7.2乙方存在以下情形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7.2.1对采购文件规定的不可调整项的验收结果达不到采购文件不可调整项要求的；

7.2.2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可调整项的验收结果超过了可再整范围的；

7.2.3逾期交付货物超过60日的。

甲方根据上述情形主张解除合同的，应当书面通知乙方。

八、违约责任

8.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本合同价款总额10%的违约金。

8.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或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延误一日则必须向对方偿付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但该违约金原则上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10%。如因有关政府部门超期审批等原因造成甲方付款迟延的，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不承担前述违约责任。

8.3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等不符合采购结果及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总额10%的违约金。如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当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补发符合竞价采购结果及本合同规定的货物。

8.4乙方未履行本合同项的其他义务或者违反其在投标（响应）文件中的相关承诺/声明/保证的，应当按照合同价款总额的10%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8.5除不可抗力因素及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向另一方支付不超过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而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守约方应当将相关违法违规行为及时报告给财政部门。

九、争议解决方式

9.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

担。

9.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当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的，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组成部分

采购公告、采购文件的需求明细、答疑内容、补充通知、投标（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承诺/声明/书面澄清以及在合同执行中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或者修正文件等文件均属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以上合同组成文件与本合同正文存在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十一、合同生效

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二、其他

12.1乙方有权依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申请采购合同融资等金融服务；甲方应当对乙方办理本条规定的金融服务所涉及的账户变更等事项给予必要的配合。

12.2甲方法务认为有必要增加的内容：

甲方：

乙方：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注：本合同模板仅供参考，最终签订版本以双方确定为准。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_____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_____(个人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开标一览表（首次报价）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产品价格明细表
- 五、技术规格偏离表
- 六、供应商无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书
- 七、合格供应商证明文件
- 八、实施方案
- 九、其他资料

一、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们收到了_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响应活动。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总报价为（大写）_____（¥_____）。

（2）如果我们的磋商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愿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公司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我们承诺，与采购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采购方的附属机构。

（7）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8）我们承诺一旦中标，完全按磋商文件中的各项条款和规定《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标准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服务费，未按此要求交纳的，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9）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供应商单位：_____（企业电子签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电话（传真）：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首次报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磋商报价	大写： 小写：
供货期	
质量要求	
质保期	
磋商有效期	60 日历天
备注	说明： 包括供货、运输费、装卸费、检验费、备品、售后服务、优惠承诺、税金、劳务费、验收费等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所有责任、义务和风险等全部费用。

供应商单位：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会议的，出具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单位：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授权代表人参加谈判会议的，出具此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姓名）为我方授权代表。授权代表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本项目开始至结束_____。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供 应 商 单 位：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 定 代 表 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 托 代 理 人：_____（ 签 字 ）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产品价格明细表

项目名称：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							
投标报价							

填表说明：

- 1、表中的产品名称及数量应与“采购需求”中的相应内容一致。
- 2、“投标报价”应与开标一览表合计金额一致。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五、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技术参数	投标文件技术参数	偏离情况	说明
					所需证明材料 标明所在位置
.....					

填表说明：

1、本表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要求对比（偏离情况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2、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六、供应商无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磋商活动中，作出如下承诺：

- 一、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二、未挂靠、借用资质进行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 三、提供的相关文件均真实、有效。

若发现我方存在上述问题，愿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接受处罚，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
并处相应罚金。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 合格供应商证明文件

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电 话	
成立时间				
开户银行				
账 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本表后附：供应商资质要求中需要附的证明等资料。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或相应的证明材料)

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如下:

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 _____ : (采购人名称)

我方 _____ (投标人名称)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条件, 具体包括:

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 在评审环节结束后, 自愿接受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核验, 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注: 依据《鹤壁市财政局关于试行政府采购项目“承诺+信用”准入机制的通知》(鹤财购[2022]33号)落实《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等有关规定, 投标人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未提供资格信用承诺的, 仍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提供《申请人的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八、实施方案

投标人自行编制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评分办法中技术标评审因素项（格式自拟）

九、 其他资料

(磋商文件中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以及响应人认为应当递交的证明材料)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的填写, 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印章):

日期: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拟。

2.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附件2:

监狱企业证明函

(投标人属于的填写, 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附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印章):

日期:

附件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投标人属于的填写, 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印章):

日期:

附件4:

投标承诺书

致（采购人）：

我公司做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二、我公司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招标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我方对本项目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内容及有关附件）完全理解，并承诺在发生争议时，不会以对招标文件存在误解、不明为由，向你方行使任何法律上的抗辩权。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会以无理由方式，不合法方式取得其他投标人资料进行恶意质疑，投诉。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我公司和其法定代表人在近三年内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六、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七、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

八、我公司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无不实的描述、伪造等情形。如果我方在本项目投标中做虚假陈述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资料，本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承担法律责任。即使我方中标,对于因此给其他投标人及你方和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我方同意无条件予以赔偿。

九、我公司如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处罚：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文件的；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后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投标有效期内,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 （七）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

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 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